



俄巴底亞書

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

11/30/2025

俄巴底亞書-天道聖經註釋, 唐佑之
何西阿—彌迦, (J. Limburg), 台灣教會公報社
十二小先知書默想, (梁潔瓊), 美國中信出版社
聖經(NIV研讀本), 更新傳道會

【9-11月書主日學課程表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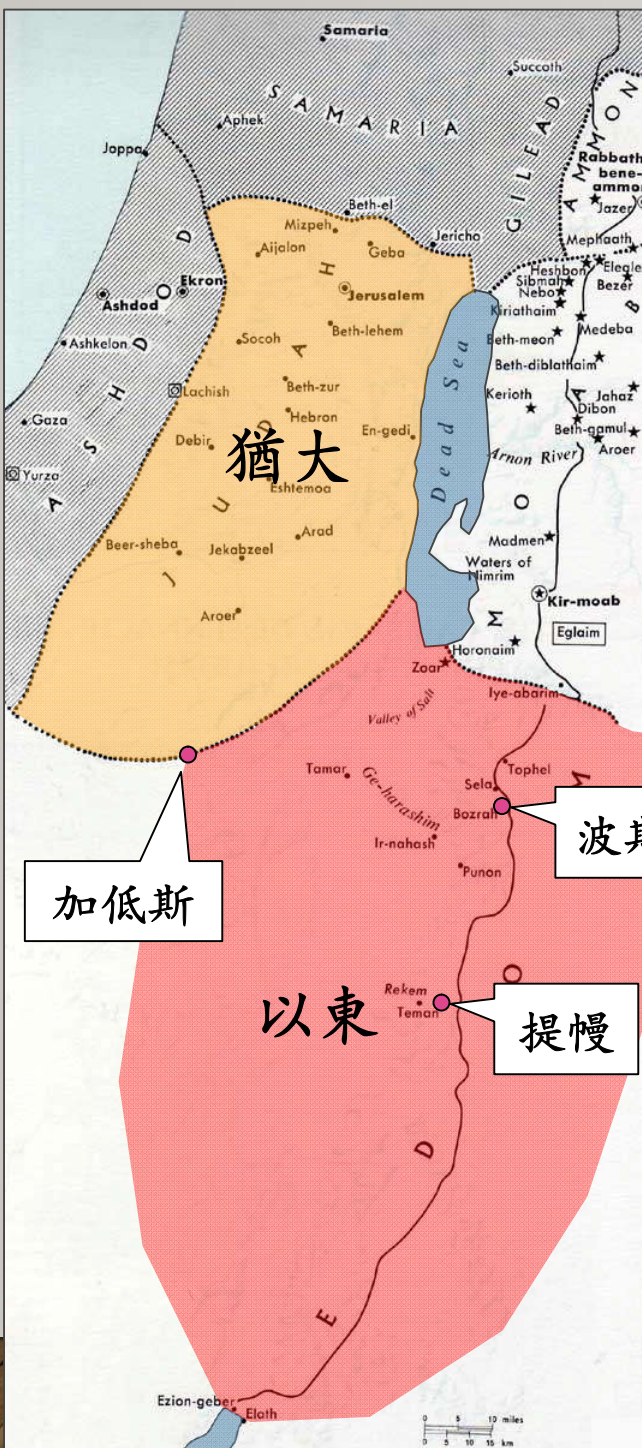
週次	日期	主題	教師
1	09/07	約珥書第1章	洪理
2	09/14	約珥書第2章	王鑫
3	09/21	約珥書第3章	楊爍
4	09/28	阿摩司書第1章	李超翰
5	10/05	阿摩司書第2章	洪理
6	10/12	阿摩司書第3章	王鑫
7	10/19	阿摩司書第4章	楊爍
8	10/26	阿摩司書第5章	岑勇
9	11/02	阿摩司書第6章	洪理
10	11/09	阿摩司書第7章	王鑫
11	11/16	阿摩司書第8章	楊爍
12	11/23	阿摩司書第9章	楊爍
13	11/30	俄巴底亞書	李超翰

先知俄巴底亞



- 1 俄巴底亞得了耶和華的默示，論以東說：「我從耶和華那裏聽見信息，並有使者被差往列國去，說：『起來吧，一同起來與以東爭戰！』」
- 俄巴底亞原字意為「耶和華的僕人」，他的出身背景與服事的時代目前並無確切的論據可定。中文聖經中的俄巴底(王上18:3)，俄巴底雅(代上8:38)，及俄巴第雅(代上27:19)，原文都是同一字，但從他們的時代與職分之不同可知不是同一個人。
- 從本書第11至14節的論述，像是主前586年的實況(王下25:8-9)，指耶路撒冷被圍攻至陷落，以東助敵攻城趁火打劫的歷史。如詩篇137:7，耶利米哀歌4:21-22，以西結書35:5，都是對此事的回憶。有其它的歷史書也明確記錄以東人參與燒毀聖殿的事蹟，所以本書有可能是南國猶大滅亡之後寫的。
- 舊約聖經中最短的書，1-16節與(耶利米書49:7-22)和(以西結書35章)相似，卻是對以東的審判和預言最長的文句。
- 先知以以東的情形看萬民，以**審判**驕傲仇恨的罪為起點，結論於引入普世的**救恩**，並預告「**國度就歸耶和華**」，說明本書有典型的先知神學，其教導也可以應用於後世後代的生命層面，不容忽視。

以東



- 以東人是雅各的哥哥以掃的子孫，(創25:30) ...以掃又叫以東 ...；(創36:9) 以掃是西珥山裏以東人的始祖 ...；(書24:4) ... 將西珥山賜給以掃為業。西珥山脈高度在1千至2千公尺之間，南北走向，長約165公里，舊約經文中西珥山也常是以東的代稱，以波斯拉為首都。
- 從以色列人出埃及後就敵視他們，兩國常常相互爭戰。(民20:20) 以東王說：「你們不可經過！」就率領許多人出來，要用強硬的手攻擊以色列人。
- (申23:7)「不可憎惡以東人，因為他是你的弟兄。不可憎惡埃及人，因為你在他的地上作過寄居的。」
- 掃羅追殺大衛屠殺祭司事件：(撒下22:9,18,22) 那時以東人多益站在掃羅的臣僕中，對他說：「我曾看見耶西的兒子到了挪伯，亞希突的兒子亞希米勒那裡。... 王吩咐多益說：「你去殺祭司吧！」以東人多益就去殺祭司，那日殺了穿細麻布以弗得的八十五人。... 大衛對亞比亞他說：「那日我見以東人多益在那裡，就知道他必告訴掃羅。...」
- (王上11:14) 耶和華使以東人哈達興起，作所羅門的敵人，他是以東王的後裔。(王上11:15) 先前大衛攻擊以東，元帥約押上去葬埋陣亡的人，將以東的男丁都殺了。

以東的驕傲

➤ 「2 我使你—以東在列國中為最小的，被人大大藐視。3 住在山穴中、居所在高處的啊，你因**狂傲自欺**，心裏說：『誰能將我拉下地去呢？』4 你雖如大鷹高飛，在星宿之間搭窩，我必從那裏拉下你來。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➤ (創25:21-23) ... 利百加就懷了孕。孩子們在她腹中彼此相爭，... 耶和華對她說：「兩國在你腹內，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。**這族必強於那族，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**」

➤ 主宰萬有的神所命之事，人總不願順服，以驕傲的罪性任憑己意而行。

➤ (箴11:2) 驕傲來，羞恥也來，謙遜人卻有智慧。(箴16:18) 驕傲在敗壞之先，狂心在跌倒之前。



Petra 的石穴住地 (在提幔附近，納巴提王國時期遺跡)
以東亡國之後，該地區被阿拉伯人佔領，納巴提王國是其一。



Ad Deir 寺院
(納巴提王國建於主
後第一世紀, 位於
Petra 東北)

以東的下場



- ▶ 5 盜賊若來在你那裏，或強盜夜間而來—你何竟被剪除—豈不偷竊直到夠了呢？摘葡萄的若來到你那裏，豈不剩下些葡萄呢？
- ▶ 6 以掃的隱密處何竟被搜尋？他隱藏的寶物何竟被查出？

- ▶ 5節(現中譯本)：小偷來，盜賊晚間破門而入，他們只拿走所要的東西；當人採摘葡萄時，他們還會留下少許；但你的仇敵把你洗劫一空。
- ▶ 以東後來被入侵的阿拉伯人滅亡之後，神的應許(耶49:11 保全無助的孤兒寡婦)仍然得到應驗，有些逃亡至猶大南邊的以東人後來臣服於馬加比並歸化為猶太人，當時也被稱為以土買人(可3:8)。以土買就是以東的希臘文譯音。

位於 Petra 的 Al-Khazneh
可能是納巴提王的陵寢，
入口是一條長約1.5公里的
狹窄峽谷通道，名為「蛇
道」。



© David Green

勿自以為聰明



- 7 與你結盟的都送你上路，直到交界；與你和好的欺騙你，且勝過你；與你一同吃飯的設下網羅陷害你；在你心裏毫無聰明。
- 8 耶和華說：「到那日，我豈不從以東除滅智慧人？從以掃山除滅聰明人？9 提幔哪，你的勇士必驚惶，甚至以掃山的人都被殺戮剪除。」

- 送你上路：驅趕你。交界：邊界。
- 一同吃飯：原文是“餅/食物”，拉丁文翻譯為 **cumpanis** 是 **cum**(同) + **panis**(餅) 兩字組成的，就是英文 **companion** 的字源。
- 提幔位於波斯拉以南約48公里。約伯的朋友，以利法是以東提幔的人(伯2:11)。神藉他說了一句有智慧的話：(伯22:21-22) 你要認識神，就得平安，福氣也必臨到你。你當領受祂口中的教訓，將祂的言語存在心裡。 ~ (箴9:10)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；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。

以東的惡性



- 「10 因你向兄弟雅各行強暴，羞愧必遮蓋你，你也必永遠斷絕。
- 11 當外人擄掠雅各的財物，外邦人進入他的城門，為耶路撒冷拈鬮的日子，你竟站在一旁，像與他們同夥。12 你兄弟遭難的日子，你不當瞪眼看着；猶大人被滅的日子，你不當因此歡樂；他們遭難的日子，你不當說狂傲的話。」
- (詩137:7) 耶路撒冷遭難的日子，以東人說：「拆毀！拆毀！直拆到根基！」耶和華啊，求你記念這仇！
- 旁觀者無動於衷的行為，是神所不喜悅的。→ (路10:29-32) 祭司和利未人選擇從那被搶奪被迫害的弟兄身旁的另一邊走開。
- (太25:44-46) 「他們也要回答說：『主啊，我們甚麼時候見你餓了，或渴了，或作客旅，或赤身露體，或病了，或在監裏，不伺候你呢？』45 王要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不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。』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；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。」
- (雅4:17) 人若知道行善，卻不去行，這就是他的罪了。

以東的惡行



➤ 「13 我民遭災的日子，你不當進他們的城門；他們遭災的日子，你不當瞪眼看着他們受苦；他們遭災的日子，你不當伸手搶他們的財物。14 你不當站在岔路口剪除他們中間逃脫的；他們遭難的日子，你不當將他們剩下的人交付仇敵。」

- 11-12 節是神指責以東對自己弟兄遭難時的錯誤態度，13-14 節神進一步指責以東對“神自己的子民”所施加的惡行。
- 強橫與暴行，似乎是施暴者一時得意妄行、佔盡上風，但在神公義的眼中，這是他們的羞愧，是他們滅絕的原因。(10 節)
- (林後 6:18) 「我要作你們的父，你們要作我的兒女。」這是全能的主說的。
(羅 8:16-17)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。
- 神看待重生得救的我們為祂的兒女，在我們遭受逼迫惡行的時候，祂要我們不忘記祂的應許。
- 思想一下：在我們的生命中，一定有面對這類情況的時刻，神要我們用何種心態與行為去面對？

最終的審判



- 15 耶和華降罰的日子臨近萬國。你怎樣行，祂也必照樣向你行；你的報應必歸到你頭上。
 - 「16 你們猶大人在我聖山怎樣喝了苦杯，萬國也必照樣常常地喝；且喝且咽，他們就歸於無有。」
- 前面對以東審判的描述由15節接入末世對萬國的審判。
- (賽51:17, 22-23) 耶路撒冷啊，興起！興起！站起來！你從耶和華手中喝了祂忿怒之杯，... 你的主耶和華—就是為他百姓辨屈的神如此說：「看哪，我已將那使人東倒西歪的杯，就是我忿怒的爵，從你手中接過來。你必不致再喝，我必將這杯遞在苦待你的人手中。...」
- (啟16:19) 那大城裂為三段，列國的城也都倒塌了；上帝也想起巴比倫大城來，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遞給他。... (啟18:6) 他怎樣待人，也要怎樣待他，按他所行的加倍地報應他；用他調酒的杯加倍地調給他喝。

燒滅罪的火



➤ 「17 在錫安山必有逃脫的人，那山也必成聖；雅各家必得原有的產業。18 雅各家必成為大火，約瑟家必為火焰。以掃家必如碎秸，火必將他燒着吞滅。以掃家必無餘剩的。」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- 狹義來說，這裡似乎是以色列與以東人相反的遭遇。但比較宏觀的解釋，因為是緊接著15-16兩節對萬國的發言，本段所描寫的，是世人在啟示錄描述的大災難中，列國遭審判之災與基督降臨設立國度的事。其中“雅各家與約瑟家”和“以掃家”成為對比，代表的是已經以信心接受永生救恩的所有基督徒兒女們，也才是能在大災難中“逃脫的人”。
- “以掃家”的毀滅，代表萬國萬民中棄絕耶穌基督救恩的罪人的結局。他們沒有餘民，所以沒有復興的可能。耶和華是烈火(申4:24)，除盡一切的罪惡。← (太3:11-12)「...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。祂手裏拿着簸箕，要揚淨祂的場，把麥子收在倉裏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了。」
- 在末世結束主基督審判萬國的時候，燒滅無用糠秕與稗子是天使的責任。(太13:39-42)「...收割的時候就是世界的末了；收割的人就是天使。將稗子薅出來用火焚燒，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。人子要差遣使者，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惡的，從祂國裏挑出來，丟在火爐裏。...」
- 切勿將18節當作人可以任意報仇雪恨的藉口，申冤報仇是神的權柄。思考：在恩典時代的我們(祈求神賜智慧)，如何解讀這句話？

應許的基業

- 19 南地的人必得以掃山，高原的人必得非利士地，也得以法蓮地和撒馬利亞地；便雅憫人必得基列。
- 20 在迦南人中被擄的以色列眾人必得地直到撒勒法；在西法拉中被擄的耶路撒冷人必得南地的城邑。

- 高原：指猶大東邊地勢比較高的地區。
- 西法拉位置不明，可能是當時散居的猶大人聚集之處。也可能提出這個地名，表明在遙遠的地方。
- 神的子民得回大地，甚至進一步取外邦的地業，與古時進迦南有類似的經驗。這不是侵略的奪取，而是福分的承受。這是耶和華的聖約，是神應許賜給他們的地業。
- 從神學的觀點解釋，那不只是地業的物質的涵義，而是以屬靈的觀點，來看神賜給的基業。在新約中，信徒得著在基督裏的基業，充分地說明從以色列至教會，神救贖的恩典必普及萬民，這也是新約福音的重要信息之一。



神建立祂的國度



➤ 21 必有**拯救者**上到錫安山，審判以掃山；國度就歸耶和華了。

- **錫安**本是一個保障或是碉堡的名字，按聖經的記載，就是耶布斯城，或者是城中具有代表性及重要的防衛城堡。(撒下5:7; 代下11:5) 大衛到了耶路撒冷，要攻打住在那地方的耶布斯人，然而大衛攻取錫安的保障，就是大衛的城。
- 耶布斯被大衛佔領之後，就改名叫耶路撒冷，又叫大衛的城、錫安、錫安的保障、錫安山等名字。日後逐漸的，特別是在詩歌和預言中，成為耶路撒冷城、聖山，甚至是基督國度的代表。(詩2:4-9) 那坐在天上的...主...祂...說：「我已經立我的君在錫安—我的聖山上了。...你是我的兒子，...將列國賜你為基業，...你必用鐵杖打破他們，...」 ← 預言彌賽亞君王的詩篇
- (啟14:1, 6-7) 我又觀看，見羔羊站在錫安山，同祂又有十四萬四千人，都有祂的名和祂父的名寫在額上。...有一位天使飛在空中，...他大聲說：「應當敬畏上帝，將榮耀歸給祂！因祂施行審判的時候已經到了。...」 (啟19:15) 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，可以擊殺列國。祂必用鐵杖轄管他們，並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醉。 ← 主耶穌基督再次臨到這地審判列國，統治祂的國度。
- 以掃山：這裡不限於只是以東之地，明顯指的是對萬國的審判。
- (啟11:15) 第七位天使吹號，天上就有大聲音說：「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；祂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」

【屬靈生命操練邀請】



- ▶ 先知書裡最主要的兩個主題是施行報應審判(神的主權與公義)和應許救贖復興(神的慈愛與恩典)，這兩個主題不斷交互出現先知書中，同時藉著宣告和預言兩種形式來呈現。
- ▶ (結39:8,21) 主耶和華說：「這日事情臨近，也必成就，乃是我所說的日子。」...
「我必顯我的榮耀在列國中；萬民就必看見我所行的審判與我在他們身上所加的手。」
- ▶ 神對罪人的審判與救贖已經在主耶穌的十架上完成。我們何其有幸，生活在這恩典時代，面對歷史與未來，切勿忘記神榮耀的應許與大使命的託付！切勿忘記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

講義、影音下載:

<https://mandarin.mbcla.org/main/sunday-school/>